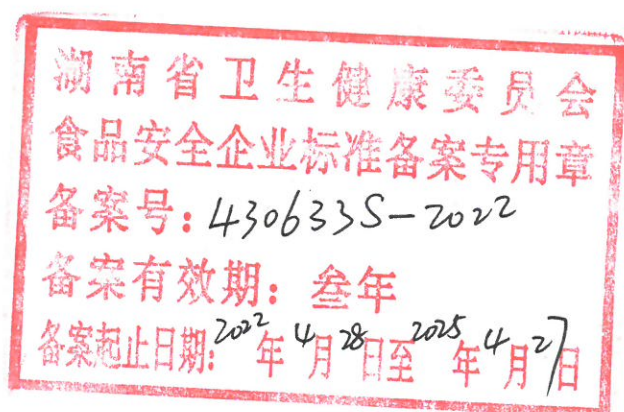


湖南京投创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GJT 0001S-2022

食品安全企业标准 袋泡拼配茶



湖
食



2022-02-03 发布

2022-03-03 实施

湖南京投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言

本标准依据 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湖南京投创业科技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湖南京投创业科技有限公司起草。

本标准由湖南京投创业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跃。

本标准复审周期为三年。



袋泡拼配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袋泡拼配茶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及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本标准适用于以红茶、绿茶、乌龙茶、黑茶、茉莉花茶、桂花茶、白茶、黄茶中的两种或多种为原料，经挑选、干燥（或不干燥）、粉碎（或不粉碎）、过筛（或不过筛）、拼配、包装等生产工序加工而成的袋泡拼配茶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-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
-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
- GB 4806.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
- GB 4806.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
- GB 5009.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
- GB 5009.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
- GB 5009.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
- GB/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
-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
-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
- GB 316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经营过程卫生规范
-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-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75号（2005）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

3 要求

3.1 原料要求

红茶、绿茶、乌龙茶、黑茶、茉莉花茶、桂花茶、白茶、黄茶应符合 GB 2762、GB 2763 及相关标准的规定。

3.2 感官要求

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将样品置于洁净白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、组织形态、杂质，鼻嗅其气味，口尝其滋味。
滋味与气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霉味及其他异味	
组织形态	具有产品应有的形状，无霉变、无虫蛀、无结块	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

3.3 理化指标

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/(g/100g) ≤	15.0	GB 5009.3
总灰分(以干基计)/(g/100g) ≤	8.0	GB 5009.4

3.4 污染物限量

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污染物限量

项目	限量	检验方法
铅(以 Pb 计)/(mg/kg)	4.5	GB 5009.12

3.5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

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.6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75号(2005)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执行。按 JJF 1070规定的方法检验。

4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5 检验规则

5.1 组批

同一投料、同一生产日期、同一生产线生产的包装完好的同一品种、同一规格产品为一组批。

5.2 抽样

随机抽取 1kg 或不少于 30 个独立包装作为样品,分成二份,一份用于检验,一份作备查。

5.3 出厂检验

5.3.1 每批产品必须经生产企业质量部门按本标准规定的方法检验,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。

5.3.2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:感官要求、净含量、水分。

5.4 型式检验

5.4.1 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本标准要求规定的全部项目。

5.4.2 型式检验 6 个月进行一次,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亦应进行:

- 产品定型投产时;
- 更换主要设备时;
-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;
- 原料产地或供货商发生变化时;
- 停产 3 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;
- 食品安全监督机构提出要求时。

5.5 判定规则

5.5.1 所检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,判定为合格品。

5.5.2 所检项目如不符合本标准时,允许对该批次留样复检。复检结果仍不符合本标准,判定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。



6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贮存和保质期

6.1 标志

6.1.1 产品的预包装标签应符合 GB 7718 及相关的规定。

6.1.2 外包装标志应符合 GB/T 191 规定。

6.2 包装

6.2.1 食品包装袋应符合GB 4806.7、GB 4806.8的要求。

6.2.2 包装箱应符合GB/T 6543的要求。

6.3 运输

运输应符合 GB 31621 的规定。

6.4 贮存

运输应符合 GB 31621 的规定。

6.5 保质期

在符合本标准规定的贮运条件下，产品的保质期为36个月。

